

中山大学 2024 年澳门保送生招生简章

根据教育部以及澳门教育及青年发展局的有关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简章。

一、学校简介

中山大学是伟大的民族英雄、伟大的爱国主义者、中国民主革命的伟大先驱孙中山先生于 1924 年亲手创办，中国共产党早期领导人共同创建的大学，是中国传播马克思主义的重要发源地之一，具有优良革命传统、鲜亮红色基因和卓越品格追求。通过部省共建，在国家、地方和社会的大力支持下，中山大学成为一所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现代综合性大学，形成了综合性、研究型、开放式的办学特质。学校在广州、珠海、深圳扎根办学，各校区统筹规划、错位发展，三校区五校园共同支撑中山大学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在近百年的办学历史中，中山大学汇聚一大批蜚声海内外的名家大师，学术文脉积淀深厚。近年来，中山大学在加强文理医传统优势学科的基础上，形成了文理医工农艺综合发展的学科格局。学校综合性办学优势和特色愈发凸显，学科实力居于国内高校前列。学校拥有 10 家直属附属医院，医教研综合实力、医疗服务能力与规模居于全国领先行列。

中山大学进入发展新时期，即将开启新的百年征程。“博学、审问、慎思、明辨、笃行”的校训精神，激励着一代又一代中大

人奋勇前行。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中山大学坚定地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同心同向同步同行，努力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立志为国家发展、民族复兴、人类文明进步作出中大贡献！

中山大学毗邻港澳，与港澳台高校及教育机构交流密切。目前在校的港澳台籍学生逾 1500 人，招生规模在内地同类高校中名列前茅。学校成立了港澳台同学部，举办各类富有港澳台特色的文体活动。港澳台学生在校期间，学费、住宿费等与内地（祖国大陆）学生一致，并与内地（祖国大陆）学生一起学习、生活。学生每年可参加国情考察与社会实践活动，深入了解内地（祖国大陆）政治、经济、历史、文化等。学校设立港澳台侨学生奖学金用于奖励优秀的港澳台地区及华侨学生。

二、招生计划和专业

1. 招生计划：130 名。
2. 招生专业：详见《中山大学 2024 年澳门保送生招生专业表》（附件）。

三、保送条件

考生须满足教育部以及澳门教育及青年发展局规定的保送要求。

四、考核方式

笔试加面试。笔试考查语文、数学、英语综合卷，满分 150 分，考试时间为 90 分钟；面试主要对考生的认知能力、分析能力、应对能力以及理想信念、思想品德、社会责任感等方面进行

综合考核。

实际考核方式可能视教育部、澳门教育及青年发展局和我校当时安排作出相应调整。

五、录取原则

我校将综合考生笔试及面试成绩，结合考生的专业志愿进行择优录取。口腔医学专业原则上录取不超过2人，其他专业原则上录取不超过10人。

六、学费及住宿费

1. 学费：文科类专业 6060 元/学年，理工类专业 6850 元/学年，医学类专业 7660 元/学年，软件工程专业 8000 元/学年，农学专业 5480 元/学年。

2. 住宿费：约 750 元—1300 元/学年。

学费及住宿费如有变动，以学校最新公布为准。

七、其他说明

1. 新生持有效的身份证件和录取通知书报到，入学报到时间及相关要求以录取通知书及入学指南上规定的为准。新生入学报到时，所持有出入境证件的有效期应与学习期限相适应，至少有效期一年。因故不能按期入学的，应在报到日之前来函向所在学院（直属系）提出请假申请，学院（直属系）批准同意后报教务部审核备案。请假一般不得超过两周，未请假或者请假逾期的，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2. 新生入学后，按照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进行入学资格复查。

复查不合格的学生，依据招生工作有关规定处理。

3. 新生入学后需接受体检。体检受限专业，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不符合要求的，取消其入学资格；仅专业受限者，可以商转其他不受限专业。

4. 凡具有中山大学正式学籍的学生，在规定修业期限内，完成规定的课程修读学分，达到毕业要求者，颁发中山大学毕业证书；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中山大学学位并颁发学位证书。

八、联系方式

中山大学教务部招生办公室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中山大学 524 栋

邮政编码：510275

电话：（8620）84036491 传真：（8620）84111598

学校主页：<http://www.sysu.edu.cn>

本科招生网：<http://admission.sysu.edu.cn>

中大招生微信公众号：sysuzs

附件

中山大学 2024 年澳门保送生招生专业表

序号	学院名称	招生大类(专业)名称	学制	科类
1	中国语言文学系	汉语言文学	四年	文理
2	历史学系	历史学	四年	文理
3	哲学系	哲学类	四年	文理
4	社会学与人类学学院	社会学类	四年	文理
5	岭南学院	经济学类	四年	文理
6	外国语学院	外国语言文学类	四年	文理
7	法学院	法学	四年	文理
8	政治与公共事务管理学院	公共管理类	四年	文理
9	管理学院	工商管理类	四年	文理
10	心理学系	心理学	四年	理工
11	新闻传播学院	新闻传播学类	四年	文理
12	信息管理学院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四年	文理
13	数学学院	数学类	四年	理工
14	物理学院	物理学类	四年	理工
15	化学学院	化学类	四年	理工
16	地理科学与规划学院	地理科学类	四年	理工
17	生命科学学院	生物科学类	四年	理工
18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材料类	四年	理工
19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微电子学院)	电子信息类	四年	理工
20	计算机学院(软件学院)	计算机类	四年	理工
21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四年	理工
22	中山医学院	法医学	五年	理工
23		基础医学	五年	理工
24		临床医学	五年	理工
25	光华口腔医学院	口腔医学	五年	理工
26	公共卫生学院	预防医学	五年	理工

序号	学院名称	招生大类(专业)名称	学制	科类
27	药学院	药学	四年	理工
28	中国语言文学系 (珠海)	汉语言文学	四年	文理
29	历史学系(珠海)	历史学	四年	文理
30	哲学系(珠海)	哲学	四年	文理
31	国际金融学院	经济学类	四年	文理
32	国际翻译学院	外国语言文学类	四年	文理
33	国际关系学院	国际政治	四年	文理
34	旅游学院	旅游管理类	四年	文理
35	数学学院(珠海)	数学类	四年	理工
36	物理与天文学院	物理学类	四年	理工
37	大气科学学院	大气科学类	四年	理工
38	海洋科学学院	海洋科学	四年	理工
39	海洋工程与技术学院	海洋工程与技术	四年	理工
40	地球科学与工程学院	地质学类	四年	理工
41	化学工程与技术学院	化学工程与工艺	四年	理工
42	土木工程学院	土木、水利与海洋工程	四年	理工
43	微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四年	理工
44	测绘科学与技术学院	遥感科学与技术	四年	理工
45	人工智能学院	人工智能	四年	理工
46	软件工程学院	软件工程	四年	理工
47	医学院	临床医学	五年	理工
48	公共卫生学院 (深圳)	预防医学	五年	理工
49	药学院(深圳)	药学	四年	理工
50	材料学院	材料科学与工程	四年	理工
51	生物医学工程学院	生物医学工程	四年	理工
52	电子与通信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类	四年	理工
53	智能工程学院	智能科学与技术	四年	理工
54	航空航天学院	航空航天类	四年	理工
55	农学院	农学	四年	理工
56	生态学院	生态学	四年	理工
57	商学院	经济学	四年	文理
58	商学院	工商管理	四年	文理
59	理学院	物理学	四年	理工

序号	学院名称	招生大类(专业)名称	学制	科类
60	理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四年	理工
61	集成电路学院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四年	理工
62	先进制造学院	机械工程	四年	理工
63	先进能源学院	能源与动力工程	四年	理工
64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网络空间安全	四年	理工

说明 1: 招生专业(类)名称等如有变动,以本科招生网最新公布为准。

说明 2: 学生大一为集中大类培养,录取专业为专业类的,参加院系内专业分流,确定培养专业。

说明 3: 学生需参加新生入学体检。体检受限专业,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医学类及化学、生物等相关专业不招收色盲色弱学生,请考生留意。

